

证券代码：871753

证券简称：天纺标

公告编号：2024-071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线上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7日以书面送达会议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葛传兵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监事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

报告》及《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75）、《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7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7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和经营需求，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顺利完成，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相关材料；

（2）授权董事会负责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联系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3）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权益分派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年2月，公司完成了收购天津市乳品食品监测中心有限公司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等的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无论该项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反映的是

由母子公司构成的报告主体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损益及现金流量情况。相应地，合并资产负债表的留存收益项目，应当反应母子公司如果一直作为一个整体运行至合并日应实现的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的情况；对于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以前期间一直存在。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半年度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提请在 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天纺标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